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2003/25
30 December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7

发 展 权

公平原则在国家和国际一级的重要性和适用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根据委员会
第 2002/69 号决议提交的报告

内 容 提 要

人权委员会第 2002/69 号决议请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以及所有相关国际组织和机构协商,充分考虑到发展权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商定结论,提交一份关于公平原则在国家与国际一级的重要性和优先适用问题的报告。本报告是根据这一要求提交的。

本报告探讨了采用和参照“公平”概念的不同方式和背景,载述了各不同实体就所赋予的任务发表的意见。本报告还载列从各会员国、贸发会议、世贸组织以及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收到的答复。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内容提要.....		2
导 言.....	1 - 2	4
一、国际公法和发展经济学中的“公平”及其一般 含义.....	3 - 6	4
二、人权条约和条约机构工作中的“公平”	7 - 18	6
三、各项国际宣言和各次世界会议提到的“公平”	19 - 28	7
四、人权委员会及其各附属机制的各项决定中提到 的“公平”	29 - 33	11
五、从各会员国收到的资料.....	34 - 43	13
六、从各国际组织、方案和基金收到的资料	44 - 50	16
七、结 论.....	51	18

导 言

1. 人权委员会第 2002/69 号决议强调，就国际经济、商业和金融领域而言，平等、公平、不歧视、透明度、问责制、参与、国际合作等核心原则，包括伙伴关系和承诺，对落实发展权十分重要。委员会在该决议中还请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以及所有相关国际组织和机构协商，充分考虑到工作组的商定结论，提交一份关于公平原则在国家与国际一级的重要性和优先适用问题的报告。

2. 各会员国、贸发会议、世贸组织以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和机构都已接到请它们就此专题发表意见和看法的邀请。智利共和国、古巴共和国、科威特国、黎巴嫩共和国、卡塔尔国、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贸发组织、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和世贸组织都已作了答复。本报告载述了答复内容。

一、国际公法和发展经济学中的“公平”及其一般含义

3. 公平的一般含义是“合理、不带偏颇”。¹

4. 国际法院在一项判决中认为，公平作为一个法律概念，直接来自正义观。²就法理而言，公平原则与法规的区分可以说是程度上的不同。公平原则可以被视为解释某规范、但仍属于该规范含义范围内的一条规则(法律之下的公平)，可被视为通过填补法律空缺避免案情不明现象的法律规则或法律渊源(超越法律之外的公平)，或可被视为强于成文法的一项原则，可借以推翻一条法律(推翻法律的公平)。³关于法律之下的公平，国际法院指出，“问题不仅仅是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而是找到依据适用的法律的公平的解决办法。”⁴适用这种公平原则是为了

¹ 新牛津英语词典，牛津大学出版社，1998 年。

² 大陆架案(突尼斯/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载于《1982 年国际法院判例汇编》，第 60 页，第 71 段。

³ 例如，见《国际公法百科全书》，Elsevier, 1995 年。

⁴ 渔业管辖权案(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诉冰岛)，载于 1974 年国际法院判例汇编》，第 33 页，第 78 段。

处理具体案件，力求取得公正、公平的结果。因此，这种原则可以是在考虑到所有相关情况的同时适用或解释法律的一条规则，但也可以指这一进程的结果，因为这一进程的结果必须满足正义和公平的要求。但国际法院认为，最为重要的是结果。国际法院指出，并非每一项这样的原则本身都是公平的；这种原则可能借助解决办法的公平特征而具备公平性质。国际法院认为，“公平原则”一词不能抽象加以解释；该词指为取得公平结果可能适当的原则和规则。⁵ 国际法院还认为，显然并无相应的规则规定案件中每一要素的确切份量为何，虽然如此，在这方面绝不能自由决定或酌情调剂，也不是一种分配性正义的做法。⁶

5. 在发展经济学文献中，公平或经济不平等的概念是在社会正义概念的框架内提出的。这将要求拟订和实施经济政策和方案时注意确保在各个不同地区、人口群体和个人之间公平、公正分配发展进程的“成果”。发展“成果”指商品和服务，分配空间指收入和消费水平。在此可提及的一点是上述看法受到诺贝尔奖获得者 Amartya Sen 等人的质疑。⁷ 他认为，判断不公平现象的空间并非收入或商品，而是“能力”和工作。他笼统使用“工作”一词来描述个人的成就，即个人做到什么或成为什么。他认为，在此框架内能力是个人能胜任并且能作出选择的工作的不同组合。最后，他试图从可利用的机会以及个人自由选择的能力的角度更加广义地确定公平概念。他指出，资源分配的公平不一定能保证可取的社会结果(权利和自由)方面的公平，而可取的社会结果被认为是发展进程的最终目标。

6.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问题文件指出，“公平观念来自社会和文化规范，每个社会制定促进公平的政策时都强调自己的价值观。虽然判断公平并无普遍接受的准则，但一项共识是，如果最不幸的人的收入有了提高，特别是穷人家庭摆脱贫困，社会也就更加公平。至于在何程度上收入更加平等才是可取的问题，意见更加多种多样。简言之，大家普遍认为，收入、财富或个人机会的

⁵ 大陆架案(突尼斯/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载于《1982 年国际法院判例汇编》，第 59 页，第 70 段。

⁶ 同上，第 60 页，第 71 段。

⁷ Sen, A.K: 《商品与能力》，阿姆斯特丹：North-Holland, 1985 年；《经济不公平问题》(增编版，收入 James E. Foster 和 Amartya Sen 的大篇幅附件)，牛津，1997 年。

其他决定因素极端不平等的现象在社会上是不可接受的，但至于确切来说如何才是公平分配，大家各持己见”。⁸

二、人权条约和条约机构工作中的“公平”

7. 《世界人权宣言》第 28 条规定，“人人有权要求一种社会的和国际的秩序，在这种秩序中，本宣言所载的权利和自由能获得充分实现”。

8.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 14 条除论及其他事项外，规定人人有资格受到公正的和公开的审讯。人权事务委员会关于上述条款的第 13 号一般性意见论及法院和法庭审判的公平问题以及由依法设立的合格、独立、不偏倚的法庭进行公正和公开的审讯的权利。委员会在一般意见中还使用了公平、无偏倚和独立的司法等术语。

9.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 11 条承认人人有权享有相当的生活水准。第 2 款(b)项涉及免于饥饿的权利，其中规定缔约国应单独或经由国际合作采取必要措施，保证世界粮食供应按照需要公平分配。

10. 虽然《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 2 条并没有提及公平问题，但关于执行该公约的林堡原则在解释“尽可能利用现有资源”一词的含义时规定，要确定是否已采取适当措施落实《公约》承认的权利，就应注意公平、有效利用和获取现有资源的问题。⁹

11.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关于残疾人、特别是关于消除基于残疾的歧视的义务的第 5 号一般性意见申明，鉴于需采取适当措施消除现有歧视并为残疾人提供公平的机会，此类行动只要以平等原则为基础并仅为实现这一目标而采取，就不应被视为《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 2 条第 3 款意义上的歧视。

12.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关于享有可实现的最高保健标准的权利的第 14 号一般性意见从保健设施、物品和服务是否负担得起的角度论述了公平原

⁸ 货币基金组织关于经济政策和公平问题的会议，支出政策司拟定的问题文件，<http://www.imf.org/external/np/fad/equity/issues.htm>。

⁹ E/C.12/2000/13, 第 27 段。

则。保健服务以及与保健各决定要素有关的服务的收费必须以公平原则为基础，必须确保包括社会处境不利的群体在内的所有人都能负担得起这些服务，无论这些服务由私营或公营机构所提供。委员会认为，要实现公平，较贫穷的家庭与较富裕的家庭相比，就不应过度承担保健费用的负担。这就要求所有保健设施、物品和服务均能公平分配。

13. 最后，在此可提及贫穷问题委员会通过的声明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所述的关于当代国际秩序中妨碍消除贫穷的一些结构性障碍，例如外债无法持续，贫富悬殊与日俱增，多边贸易、投资和金融制度不公平等等。¹⁰

14.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关于自决权的第二十一号一般性建议确认国家发展的成果应公平分享。为此，各国政府应敏感注意少数民族人士的权利，特别是他们公平分享国家发展成果等方面的权利。

15.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序言部分第 9 段确认，在公平和正义的基础上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将大大有助于促进男女平等。

16.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关于婚姻和家庭关系平等的第 21 号一般性建议承认，妇女必须承担的养育子女的责任影响到她们获得教育、就业以及参加其他有关其个人发展的活动的权利，使妇女承担不公平的工作负担。这项建议还认为，稳定的家庭的基础是公平、公正和每一家庭成员自我满足的原则。

17. 《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第六部分明确指出，在工人及其家属国际移徙方面，应促进创造健全、公平、人道、合法的条件。

18. 《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序言部分第 7 段确认，应采用一种全面的方法来消除引发性因素，其中包括社会经济结构不公平等等，从而有助于消除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

三、各项国际宣言和各次世界会议提到的“公平”

19. 《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确认，国民收入和财富的公平分配对于社会进步和发展十分重要(第 7 条、第 10 条、第 16 条和第 18 条)。¹¹ 该宣言还强调公平

¹⁰ E/C.12/2001/10, 第 21 段。

¹¹ 大会 1969 年 12 月 11 日第 2542(XXIV)号决议。

在国际层面的重要性，例如必须创造有利的贸易条件，价格必须公平而有利(第 7 条)，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必须公平分享科学技术的进步(第 14 条)。该宣言还强调必须根据平等和不歧视原则扩大国际贸易，通过创造公平贸易条件等途径，纠正发展中国家在国际贸易中的地位(第 23 条)。

20. 《世界消灭饥饿和营养不良宣言》确认，国际经济合作需要有公正和公平的关系，在各国之间以及各国内部尤其需要以更高效率更加公平地分配粮食。¹²

21. 《发展权利宣言》¹³ 序言部分第 2 段承认发展的目的是在全体人民和所有个人积极、自由和有意义地参与发展及其带来的利益公平分配的基础上，不断改善全体人民和所有个人的福利。第 2 条第 3 款规定，国家有权利和义务为实现上述目标制定适当的国家发展政策。第 8 条第 1 款指出，各国应在国家一级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实现发展权利，并确保除其他事项外所有人在获得基本资源、教育、保健服务、粮食、住房、就业、收入公平分配等方面机会均等。

22.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¹⁴ 再次确认发展权，强调各国合作的重要性以及国际社会促进有效的国际合作的重要性。该文件尤其确认，要在落实发展权方面持续取得进程，在国家一级需要制定有效的发展政策，在国际一级需要建立公平的经济关系，同时创造有利的经济环境(一，第 10 段)。该文件还确认，发展权应得到落实，以公平满足今世后代在发展与环境方面的需要(同上，第 11 段)。

23. 对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进行五年审查时经常提到公平概念。¹⁵ 大会强调，社会发展不仅需要经济活动，而且需要减少财富分配的不平等，需要在各国国内和各国之间更加公平地分配经济增长的好处，包括建立开放、公平、可靠、没有歧视性、可预测、具有透明度、按规则行事的多边国际贸易制度，尽可能增加机会，保障社会正义，确认社会发展与经济增长的相互关系。公平的概念还用于以下方面：以公平、着眼于发展、可持续的方式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外债和还债负担；各种机会、资源、收入以及获得就业和社会服务的机会分配不公，

¹² E/CONF.65/20, 第四章。

¹³ 大会 1986 年 12 月 4 日第 41/128 号决议。

¹⁴ A/CONF.157/23。

¹⁵ A/S-24/8/Rev.1。

造成社会排斥和边缘化；公平获得教育和保健服务、创收机会、土地、信贷、基础设施和技术，提供官方发展援助，减轻债务；为所有人公平提供基本社会服务；更加公平地为保健供资，在整个保健方面力求更加公平。“平等”和“公平”两词也用于男女之间。

24. 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五年审查¹⁶期间，公平一词用于社会服务和适当现有资源的获取、分配和使用。论述公平增长时也用到该词。但关于以“两性公平”取代两性平等原则的建议没有得到采纳，因为据认为，“公平”的含义受主观准则的影响。¹⁷

25. 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联合国千年宣言》¹⁸中确认，除了对各自社会分别要承担的责任外，他们还有在全球维护人的尊严、平等与公平原则的集体责任。他们还确认，尽管全球化带来了巨大机遇，但它所产生的惠益目前分配非常不均，各方付出的代价也不公平。只有以我们人类共有的多样性为基础，通过广泛和持续的努力创造共同的未来，才能使全球化充分做到兼容并蓄，公平合理。《千年宣言》列出了被认为对 21 世纪的国际关系必不可少的基本价值，其中包括平等、团结和共同承担责任。平等系指不得剥夺任何个人和任何国家得益于发展的机会。团结一词指必须根据公平和社会正义的基本原则，以公平承担有关代价和负担的方式处理各种全球挑战。该宣言还指出，遭受不利影响或得益最少的人有权得到得益最多者的帮助。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还承诺建立一个开放的、公平的、有章可循的、可预测的和非歧视性的多边贸易和金融体制。

26. 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世界会议通过的《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¹⁹经常使用公平一词。该文件强调所有人都须不受歧视，都须公平参与国内和全球决策，并确认所有个人和民族平等参与建立公正、公平、民主和包容的社会，有助于建设一个没有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行为和相关的不容忍的世界。该文件认识到，不平等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条件可以滋生和加剧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这些

¹⁶ A/S-23/10/Rev.1.

¹⁷ <http://www.unhchr.ch/women/focus.html>.

¹⁸ A/RES/55/2.

¹⁹ A/CONF.198/12.

反过来又会加剧不平等。该文件认识到，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可能由于财富分配不平等、边缘化和受到社会排斥等原因而加剧其严重性。在以下方面也提到公平：全球化；在社会和工作场所公平、公正、平等的对待移徙者的必要性；教育的作用，特别是人权教育的作用，这是促进、传播和保护公正和公平的民主价值观念的决定性因素，并且有助于建立更加包容的社会；在公平的基础上为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收容国提供充分的援助；阻碍非洲裔人士平等进入包括公务部门、特别是司法部门在内的公平部门各级单位以及公平参加这些部门工作的因素；媒体应公正、平衡、公平地反映各个社会的多样性；在包容、正义、平等和公平、人的尊严、相互理解、促进和尊重文化多元性和普遍人权的基础上，建立国际秩序，唾弃以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为基础的一切排他理论。

27. 在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通过的《蒙特雷协商一致意见》²⁰ 中，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申明其目标是在推动建立具有充分包容性、公平的全球经济体系的同时，消灭贫穷，实现持续经济增长，促进可持续发展。他们还承诺根据正义、公平、民主、参与、透明度、问责制和包容的原则，促进建立国家和全球经济体系。提到公平的还有以下方面：公平和高效率的税收制度和税政管理；承认一个普遍的、按章办事的、开放的、非歧视的和公平的多边贸易体系以及有实际意义的贸易自由化将可大幅度增进全世界的发展，这对处于各个发展阶段的国家都有利；发展中国家有效、公平参与金融标准和守则的制定工作。

28. 《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²¹ 确认关于为所有人建立考虑到人类尊严需要的人道的、公平的、关心人民的全球社会的承诺。《宣言》和《执行计划》在以下方面也提到公平：消除贫穷、保护和管理经济社会发展的自然资源基础、全球化和保健。公平一词还用于：公平和高效率的粮食分配系统；敏感注意性别问题的适当政策和方案，包括帮助消除山区人民面临的不平等现象的公共和私人投资；公平和公正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的惠益；实现充分包容、公平的全球化；促进建立开放的、公平的、有章可循的、可预测的、非歧视性的多边贸易和金融体系；公平获取负担得起的和高效率的保健服务，增加获得这种服务的机

²⁰ A/CONF.198/11.

²¹ A/CONF.199/20.

会；公平获取土地保有权；加强当前的努力，改革现有国际金融结构，促进建立具有透明度、公平和具有包容性的体系，以便发展中国家有效参与国际经济决策进程和机构，有效、公平参与金融标准和守则的制定工作。

四、人权委员会及其各附属机制的 各项决定中提到的“公平”

29. 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除了论及其他事项外，重申各国负有坚持人类尊严、平等和公平的集体责任；²² 承诺建立一个开放的、公平的、有章可循的、可预测的和非歧视性的多边贸易和金融体系；²³ 要永久解决外债问题，就应在开放的、公平的、可靠的、非歧视性的、可预测的、具有透明度的、有章可循的多边国际金融和贸易体制的基础上建立公正和公平的国际经济秩序；²⁴ 政治承诺、社会正义和公平获得社会服务的机会是消除贫困的必要条件，各国必须促进最贫穷的人民参与决策进程；²⁵ 必须建立新的公平的全球性伙伴关系和本代人之间的团结，必须为人类的延续而促进不同代人之间的团结；²⁶ 必须建立公正、公平的司法制度；²⁷ 必须以包容、正义、平等和公平、人类尊严、相互理解以及促进和尊重文化多元性和普遍人权为基础，建立国际秩序，唾弃基于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的一切排他理论；²⁸ 公众参与、公平、社会正义和不歧视是民主的根基，不公平的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条件会滋生和助长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从而又加剧不平等。²⁹

30. 委员会最后申明，要建立一个民主和公平的国际秩序，除需要开展其他工作外，还需要落实以下各点：各国人民都有权自决，有权享有对其天然财富和

²² 第 2002/28 号决议，第 2 段。

²³ 同上，第 3 段。

²⁴ 第 2002/29 号决议，第 7 段。

²⁵ 第 2002/30 号决议，第 1 段。

²⁶ 第 2002/73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10 段。

²⁷ 第 2002/79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15 段。

²⁸ 第 2002/86 号决议，第 4 段。

²⁹ 第 2002/34 号决议，第 1、9 和 12 段。

资源的永久主权，有权谋求发展，有权谋求和平，有权享有一个基于平等参与决策过程、相互依存、互利、团结和各国相互合作的国际经济秩序；团结，作为处理全球挑战必须根据的根本价值观，以实现成本和负担可根据公平和社会正义的基本原则公平分配，同时确保受害者和受益最少者能够得到受益最多者的援助；建立具有透明度、民主、公正和负责的国际体制；有权公平参与国内和全球决策；促进建立自由、公正、有效、平衡的国际信息和传播秩序；通过加强国际合作，特别是在经济、商业和金融国际关系方面的合作，促进公平享受国际财富分配的惠益。³⁰

发展权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结论和建议中提到的“公平”

31. 发展权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届会议报告(E/CN.4/2002/28/Rev.1)所载的结论和建议强调，“在国际经济、商业、金融领域，平等、公平、不歧视、透明度、问责制、参与、国际合作等核心原则，包括伙伴关系和各项承诺，对于落实发展权十分重要”（同上，第 100 段）。工作组强调国际一级的问题包括亟须在国家和国际上制定政策和措施，应对全球化的挑战和机会，使全球化进程充分包容，公平合理。工作组处理的问题还包括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体参与国际决策和规范制定工作的问题、国际贸易事项、发展筹资、债务负担、善政、艾滋病毒/艾滋病、妇女的作用以及儿童权利。

发展权问题独立专家各次报告中提到的“公平”

32. 发展权问题独立专家认为，公平和(社会)正义的概念是发展权的核心。他认为，整个人权运动的基础就是所有个人的平等待遇、平等机会和对正义的追求。将发展定为权利的运动最初也是为了建立更为平等的国际经济秩序。实现平等和社会正义的愿望仍然是追求所有人权的一个基本动力，不能与任何落实发展权的方案相分离。³¹ 公平来自人人平等的主张，显然与公正合理或公正社会原则有关。发展权必须以权利为基础的方式落实，其要素是参与、问责制、透明度、

³⁰ 人权委员会第 2002/72 号决议。

³¹ A/55/306, 第 17 段。

公平和非歧视。公平指减少差异，要求关照最易受伤害、处境最为不利的群体。他认为，人权文书述及法律和权利平等，但没有规定收入平等或行使权利所得惠益的平等。讨论分享问题时，对人权的关注是以“合理”及“公平和公正”等词来表达，而不是要求绝对平等。³²

关于享受人权、特别是经济、社会、文化权利与收入分配之间关系的报告中提到“公平”

33. 小组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在其最后报告³³中认为收入分配是一个很好的指标，能反映特定经济体以及国际和国家一级社会公平或不公平的程度，能反映某一人口群体或某一地区有无机会的情况，并且是监测落实人权情况的一个工具。³⁴他认为，虽然无法确定“理想的”收入分配，但可以发现无法容忍的收入不平等现象，那就是对人权的侵犯。国际公认的人权是最佳准则，可据以确定特定经济状况是否构成对个人权利的长期持续的侵犯，并可据以在国家和国际一级制定可否接受的起码标准。³⁵

五、从各会员国收到的资料

从智利共和国收到的资料

34. 智利共和国政府强调，公平原则十分重要，是政府帮助促进、保护、尊重和落实发展权的政策和战略的总体道义出发点和政治出发点。智利政府还重申平等机会的重要性，认为这是增进公平和社会包容的发展战略的基础。切实减轻贫穷、让人人都能公平获得经济增长的惠益等工作不仅仅是一项道德任务，而且也是可持续增长的一个先决条件。政府强调落实发展权的优先工作是减轻贫穷，但同时也强调应更加注意安全、文化、公民参与等问题。智利政府不仅认为促进

³² 例如见 E/CN.4/2002/WG.18/2, 第 26 段和 E/CN.4/2002/WG.18/6, 第 44-47 段和第 8-12 段。

³³ E/CN.4/Sub.2/1997/9 和 E/CN.4/Sub.2/1998/8。

³⁴ E/CN.4/Sub.2/1997/9, 第 14 和 81 段。

³⁵ 同上, 第 20 段。

可持续发展的各种不同公共政策工具必须相辅相成，而且还着重指出必须采取保障措施，在出现需要调整的不利经济前景时，保护普遍的社会惠益。最后，智利政府指出，普及社会服务十分重要，这对于人力资源开发必不可少。

35. 关于全球化问题，特别是贸易自由化问题，智利政府要求实现公平的战略与各国宏观经济管理及其在国际贸易领域的作用相联系。同样，智利政府强调各国需要更密切地合作，各国与各多边合作机构也需更密切地合作。

从古巴共和国收到的资料

36. 古巴共和国回顾说，根据《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规定，要落实发展权，不仅需要在国家一级推行有效政策，而且需要建立公平的经济关系，创造有利的国际环境。根据《发展权利宣言》，权利既包括个人的权利，也包括人民的权利，确保全面落实权利，不仅是各国政府的责任，而且也是国际社会的责任。古巴政府还重申，尊重某些基本原则，例如平等、社会公平、不歧视、透明度、问责制、参与、国际合作和履行已作出的承诺，对于享受发展权至关重要。最后，古巴政府再次强调需要让发展中国家更加广泛深入地平等参与经济、贸易和金融领域的国际决策和标准制定进程。

37. 古巴共和国还列出国家和国际一级阻碍落实发展权的障碍，例如缺乏政治意愿、资源的限制、财富和财产分配不公、人民参与决策不够、腐败、抽回投资和债务负担、贸易条件不平等、保护主义政策、官方发展援助减少等等。

从科威特国收到的资料

38. 科威特国举例说明国家为实现人的发展所采取的一些措施。这包括补助公共服务费用；设立资助系统，减轻低收入群体的财政负担；确保提供全面保健；大力注意教育；为儿童和家庭采取具体措施，例如设立妇幼中心；开展提高认识运动，宣传防治危害公众健康的疾病；由科威特文化俱乐部、科学中心、科威特团结中心、预防儿童残疾早期干预中心、儿童和家庭问题高级委员会等不同实体开展各种活动。

39. 关于在国家一级消除贫穷的问题，科威特国着重指出，Zakat 协会(慈善机构)等其他非政府组织的工作十分重要，它们为科威特内外的许多需要帮助的家

庭提供各种援助。科威特国还指出其在国际一级作为一个主要捐助国的作用。科威特强调必须进行国际合作，支持各国解决其社会和经济问题，从而加强对人权的保护，促进人的发展。科威特特别着重指出，科威特经济发展基金以最高级别参与国际活动，发挥了重要作用。

从黎巴嫩共和国收到的资料

40. 黎巴嫩共和国将“公平”与“平等”和“正义”加以区分，因为“公平”的重点在于机会、资源和投入的平等，而不是结果和产出的平等，“公平”内涵的一项原则是个人有责任以最佳方式利用机会。“平等”一词所强调的最终结果和目标指人们之间的平等，无论能力和需要的差异为何，要实现“平等”，最终就需要使所有人达到平等的生活标准。采用“公平”一词，是考虑到“平等”的概念包含这一极乐的层面，因此把重点放在权利平等，从而使这一概念具有相对性，而且更为现实。平等的概念不再完全等同于正义的概念，“平等”不一定意味着人们在切实生活环境中应该平等。“正义”的概念是以人民权利观为基础的，已经顾及人们之间的切实差异。根据“正义”的概念，差异是可以改变的，应持续努力达到减少这些差异的最终目标。黎巴嫩共和国认为，“公平”一词之所以被采纳，也许是因为赋予该词的一个含义比另外两个用词都更为微妙，这意味着人们希望避免“正义”一词的明确含义。“公平”一词的特殊性质是其定义中允许有足够灵活和主观判断的空间，因为根据以前的理论或实际经验都不能充分明确地确定何者为公平或不公平的界线和准则。黎巴嫩共和国赋予“公平”一词的一个含义接近于国家一级和国际关系中(社会、经济和政治)正义的含义，接近于政治、经济和其他领域的正义、参与的平等权利和民主的概念。

41. 黎巴嫩共和国认为，采用国际公平的原则，需要承诺确定阻碍发展和消除贫穷进程以及未能遵守各次全球会议宣布的目标的国际责任和国家责任。黎巴嫩共和国特别在全球化框架内谈到公平问题，强调当代国际关系的特点是缺乏正义，缺乏公允，参与国际决策受限制。黎巴嫩还考虑到公平与善政之间的关系，最后着重指出需要彻底改革全球贸易体系，使其更加公平，同时承认国家负有社会责任，并有权有效参与涉及全世界的各项规则的制定工作。

从卡塔尔国收到的资料

42. 卡塔尔国认为，公平已成为一个综合社会概念；要实现公平，就要实现个人机会平等，排除阻碍获得经济和政治机会的一切障碍，后代人也必须要有这些机会。卡塔尔国认为，增进世界各地所有人的自由、福祉和尊严的共同理想和目标将公平原则与发展权彼此结合，其目的是：消除歧视，摆脱贫穷，自由发展和发挥个人的潜力，人身安全免受威胁，享有思想和表达自由，能自由参与决策，自由集会，自由从事体面的工作，不受剥削。

43. 最后，卡塔尔国强调，要适用公平原则，各国需要制定政策纲领，包括：制定消除法律上的歧视的固定时间表和促进法律面前平等的框架；执行教育方案，改进保健标准；在国家与国际一级努力消除官僚主义障碍，开设特定方案，扩大经济和政治机会。适用公平原则，还意味着需要通过提供官方发展援助在国际上重新分配收入。

六、从各国际组织、方案和基金收到的资料

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收到的资料

44. 经合组织通报说，公平问题是经合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工作的核心原则之一。发展援助委员会各国部长和机构负责人 2001 年通过的关于减轻贫穷、预防冲突、可持续发展和贸易能力建设的准则和政策方针尤其反映了这一点。所有这些都意味着，处理不平等、促进两性平等、将经济重大改革同公平问题相结合等等，都是发展的关键。经合组织还提到“关于迎接全球挑战：减少世界贫穷的伙伴关系”的部长声明。该声明指出，“如果要使增长有利于穷人，就需要让贫穷的男子和妇女公平参与实现增长的活动，公平分享增长的惠益”。鉴于最佳范例和所获经验教训是开展合作领域政策指导的基础，发展援助委员会通过分析最佳范例和所获经验教训，不断强调公平概念的实际重要性。关于这一点，在讨论不同发展专题之间关系时，公平问题特别突出。

从生物多样性公约组织收到的资料

45. 生物多样性公约组织在提供的资料中强调，其目标之一是公正和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该组织着重指出，公平原则对于获得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利用这些资源所产生的惠益至关重要。公平原则在以下方面也极其重要：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作用及其在保全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方面的传统知识、革新和做法；妇女、特别是土著和地方社区妇女在保全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方面的作用；最后还涉及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以及保全和可持续利用生物财富所需的经费。

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收到的资料

46. 粮农组织坚决支持公平原则，并努力在其工作中推动落实这一原则。粮农组织特别认为，极为重要的是人人都能公平获得生产活动所依赖的自然资源。粮农组织在其提供的资料中重点指出，公平原则对于粮食和农业方面的伦理、食物权、农民的权利、性别问题、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渔业都很重要。

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收到的资料

47. 贸发会议回顾说，题为“避开贫穷陷阱”的 2002 年最不发达国家情况报告的结论之一是，全球繁荣的分享不平衡，不公平。贸发会议指出，在国家一级，最贫穷国家的贫穷率之所以很高，与其说是因为国民收入分配不均匀，还不如说是因为根本没有国民收入可分配。在这些穷国，贫穷十分普遍，现有资源即使更加平等地分配，也难以满足人民的基本需要。贸发会议还指出，这些国家缺乏有效的政策来处理就业和创收问题，再加上结构上的缺陷以及易受各种震荡的影响，因而使贫穷匮乏的程度更加严重。

48. 在国际一级，贸发会议指出，不利的国际经济和政治环境使穷国在贫穷陷阱里越陷越深。所提及的因素有官方援助减少，债务负担沉重，商品价格不稳定，有时甚至急剧下跌，发达国家对穷国的出口采取保护主义措施，国际金融机构提倡的政策要求与落实这些要求所需的支持措施之间有差距。因此，十分重要的是应通过落实发展权等其他途径，找到方式方法，实施公平原则，实现共同繁荣。贸发会议最后指出，就电子商业以及信息和传播技术的发展而言，发达国家

与发展中国家差距极大，这使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不断扩大的经济鸿沟又增添了一个新的方面。

从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收到的资料

49. 粮食计划署着重指出，就族裔、性别、国籍、政治观点、种族或宗教而言，其工作的指导原则是平等与不歧视。两性平等原则对粮食计划署的工作特别关键。粮食计划署努力实现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能力的目标，以此作为同饥饿和贫穷作斗争、促进可持续发展的一个有效途径。粮食计划署认为，两性平等指男女在法律面前平等，平等分享权利，机会平等，包括获得人力资产和其他生产性资产方面的平等，同工同酬，发言权平等，包括参与政治的平等。粮食计划署还提请注意最新拟定的 2003 年至 2007 年粮食计划署性别政策。这项政策考虑到妇女加强家庭粮食安全的重要作用以及继续处理性别方面不平等问题的必要性。

从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收到的资料

50. 世贸组织在其提供的资料中提及在卡塔尔举行的第四次世界贸易组织部长级会议通过的《多哈发展议程》。世贸组织回顾说，该议程发动了新一轮多边谈判，将发展事项置于世贸组织工作的中心。最后，世贸组织强调说，平等、公平、非歧视、透明度、问责制、参与和国际合作是目前谈判进程的内在原则。

七、结 论

51. 在联合国主持下通过的各项人权文书都没有关于“公平”的定义。但這些文书以及各条约监测机构通过的一般意见/建议中有时提及“公平”问题。公平一词更频繁地出现于联合国在人权领域开展活动的各主要审议机关的决定以及人权委员会或促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任命的一些专家的报告。各次全球会议也经常提到公平问题。例如，《联合国千年宣言》确认，除每个社会各自负有责任以外，在全球一级还有坚持人的尊严、平等和公平原则的集体责任。